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5-065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供应商申请赊销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方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敏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供应商申请赊销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酷爱")、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酷动数码")、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酷联")、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意营销")、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酷果星创")、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爱时代")、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酷优数科")拟向供应商苹果电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苹果公司")申请赊销额度,人民币伍拾亿元整(50亿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控股子公司酷优数科将为上述事项提供交叉担保,担保总额共计人民币伍拾亿元整(50亿元)。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酷优数科为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同时作为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的反担保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	20000	一般项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通讯设备)、电脑软件及配件、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文具用品、针纺织品、体育用品的销售;电子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服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会议服务;投资管理(不含金融、经纪业务);投资咨询(不含金融、经纪业务);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数码电子产品及相关配件、通讯产品、家电的维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100%	全资子公司	2010年12月1日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新城B区3栋2单元601室	米泽东
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	16000	一般经营项目是:数码电子产品及相关配件、通讯产品、家电的批发、销售,电动车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数码电子产品及相关配件、通讯产品、家电的维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数码电子产品延长保修服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销售代理;销售: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旧货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预包装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	全资子公司	2006年10月19日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发展大厦20G	季刚
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500	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文具用品、针纺织品、体育用品;经济贸易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	全资子公司	2012年4月23日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西里302号楼四层403室	李振
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	1000	一般经营项目是: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广告制作;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个人商务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100%	全资子公司	2021年10月20日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6号泰然科技园劲松大厦20H	芮晓明
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	1000	一般经营项目是: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软件开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51%	控股公司	2023年12月29日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科发路83号南山金融大厦1804	吴磊
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	2000	经营范围包含: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修理;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日用电器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与服务;销售代理;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旧货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	全资子公司	2025年3月27日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6号泰然科技园劲松大厦20F	芮晓明
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000	经营范围包含: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修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日用电器修理;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销售代理;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3D打印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旧货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	全资子公司	2025年9月18日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6号泰然科技园劲松大厦20G	黄文辉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	162,412.00	80,209.34	82,202.66	2,606,905.73	25,514.70	21,756.85
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	153,192.03	99,688.03	53,504.00	589,840.16	10,049.97	8,976.32
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8,455.81	5,643.94	2,811.87	269,138.32	2,913.59	2,185.09
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	10,447.03	8,809.33	1,637.70	259,776.50	952.17	708.89
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	4,223.36	3,508.54	714.81	110,906.29	952.94	714.70
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	–	–	–	–	–	–
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2)截至2025年9月30日(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	190,630.43	104,474.27	86,156.16	1,430,932.65	8,707.43	3,953.50
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	120,653.07	59,236.26	61,416.81	699,173.60	9,222.72	7,912.81
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10,427.38	6,793.49	3,633.89	94,825.93	1,096.03	822.02
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	46,783.80	43,297.53	3,486.27	214,937.30	2,464.76	1,848.57
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	6,128.77	4,884.56	1,244.21	34,864.21	705.86	529.40
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	21,337.83	17,780.76	3,557.07	8,988.46	-49.83	-61.93
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上述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金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控股子公司酷优数科,拟向供应商苹果公司申请赊销额度,总额为人民币伍拾亿元整。

公司为上述各主体申请赊销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赊销货款、利息及相关费用,具体担保金额以各主体实际发生的赊销需求及苹果公司核准额度为准。实际使用额度在总额内根据苹果核准的赊销需求动态调配,不再设置子公司分项限额。

3、担保期限:与苹果公司采购合同项下的最后付款到期日起三年。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将以供应商核准赊销额度为准。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公司将按规定予以披露。

四、反担保情况

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酷优数科为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同时作为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的反担保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在签署上述担保协议时,将同时与反担保人签署反担保协议,反担保协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反担保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若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酷优数科未能及时向债权人清偿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等,在公司代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酷优数科向债权人清偿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等款项后10个工作日内,反担保人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酷优数科应无条件向公司清偿该等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等,不得有任何异议,该等款项视为反担保人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酷优数科对公司的欠款。如公司向债权人清偿为分期进行的,则反担保人西藏酷爱、酷动数码、北京酷联、乐意营销、酷果星创、乐爱时代、酷优数科应在每期款项支付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担保人公司支付当期清偿款。

六、特殊事项说明

1、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同意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4、同意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5、同意公司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6、同意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7、同意公司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8、同意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9、同意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0、同意公司向华侨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1、同意公司向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2、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3、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4、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5、同意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6、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7、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8、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9、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0、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1、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2、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3、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4、同意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5、同意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6、同意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融资循环额度(含保函),其中保函包含分离式保函,保函申请人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被担保人可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酷动数码有限公司、西藏酷爱通信有限公司、北京酷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乐意营销有限公司、深圳市酷优数科有限公司、深圳市酷果星创数码有限公司、深圳市乐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7、拟向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伍仟万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8、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伍仟万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9、拟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0、拟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1、拟向恒丰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2、拟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3、拟向华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4、拟向创兴银行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5、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6、拟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或外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7、拟向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8、拟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9、拟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黄文辉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5-059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现金高度密集型产业,为了保障公司有足够的营运资金来拓展多品牌分销业务以及基于公司转型战略的新兴业务,2026年拟向以下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共计贰佰贰拾捌亿(228亿)元整,明细如下:

1、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拾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拾伍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拾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4、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拾壹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5、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肆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6、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拾柒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7、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拾叁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8、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拾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9、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拾伍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0、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拾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1、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玖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2、拟向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捌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3、拟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捌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4、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陆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5、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6、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7、拟向华侨银行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8、拟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肆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19、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0、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1、拟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肆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2、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叁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3、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叁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4、拟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叁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5、拟向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叁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6、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叁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7、拟向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8、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29、拟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0、拟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1、拟向恒丰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2、拟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3、拟向华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4、拟向创兴银行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5、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6、拟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贰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7、拟向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8、拟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39、拟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壹亿元整,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黄文辉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5-060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对自有资金进行综合 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对自有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金综合管理所运用的金融产品

1、产品类型:流动性好的固定收益类产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银行结构性存款;

2、发行机构:股份制商业银行;

3、产品期限:1年以内;

4、公司资金综合管理所运用的金融产品不涉及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所称证券投资。

二、资金综合管理规模

通过对年度资金收支进行分析,为了最大限度地有效管理公司资金,2026年公司将在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含)的金额范围内,根据资金实际情况和市场状况对短期沉淀的公司自有资金(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进行上述金融产品的配置和调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综合管理事项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在严格控制各类风险、保证资金具有适当流动性的前提下,对公司资金进行综合管理有利于合理地安排资金结构,最大限度地有效管理公司资金,争取较高的资金收益。同时,公司采取如下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1、资金综合管理所运用的金融产品主要为流动性好的固定收益类产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银行结构性存款,不涉及股票等超出限定的投资品种。

2、进行综合管理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即除募集资金、贷款及专项拨款等专项资金以外的自有资金。

3、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将对公司资金综合管理的风险进行监控。

四、董事会意见

董